

政协海南省委员会办公厅

关于海南政协微信公众号运营的询价函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大省政协工作宣传力度，更好反映海南政协履职成果，我厅拟委托专业机构承担微信公众号运营工作，现邀请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报价，有关事宜如下：

一、委托内容

“海南政协”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项目经费预算 40 万元，服务期一年，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以签订协议日期为准）。

（一）微信公众号信息推送

1.配置 3 人以上专业团队运营维护海南政协微信公众号，优化微信推送内容版面、菜单栏目设计，制定微信公众号发文、“三审三核”等工作流程，做好文字内容审核校对。

2.工作日内每日推送更新 1—3 次，每次 2—3 条，推送内容为文字、图片、视频、短片、动画等多种形式；保障法定节假日

和周末休息日值班微信采编服务正常进行。推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转发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发布的有关政协工作的重要消息；省政协、省政协主要领导重要会议和重点协商活动宣传报道；省政协重要履职成果和优秀省政协委员履职实绩宣传报道；市县政协、省政协各专门委员会、机关各处室的重要工作及重要活动。

3.配合国家、省委重大主题宣传工作推送相关内容，如国家安全教育、公益宣传等。

4.其他有必要推送的内容。

（二）协助省政协开展日常宣传工作

1.结合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运用自有媒体平台以图文、视频等形式对省政协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包括：新媒体产品制作（长图、海报、H5微场景）、UI设计、专题采编、短视频、深度报道、专访等方式、PPT制作、融媒体矩阵传播等。协助做好相关摄影、摄像工作，全年提供20次重要会议、活动拍摄服务。

2.结合省政协年度工作要点、计划，结合省两会、全国两会、省政协议政性常委会会议等策划6场以上专题宣传活动，内容要丰富；对省政协协商计划课题做充分报道，每个课题报道调研、座谈、协商、成果转化等至少6次；运用自有平台资源制作省政协委员访谈短视频不少于20人次并在平台推送。

3.结合省政协委员履职实践，创作高质量原创内容。每月制

发 500 以上阅读量推文 3 篇以上，全年 36 篇以上，其中 1000—2000 阅读量推文 10 篇以上，2000 以上阅读量的推文 5 篇以上。

4.协助做好涉省政协舆情监测和处置工作；协助省政协组织开展新闻宣传和发布、社情民意信息、网络评论引导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工作。

5.提供自用校对系统，协助开展以往推文及省政协门户网站、重要稿件、重要会议材料等的校对、检查等工作。

6.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微信公众号粉丝量和点击量，确保推文最低点击量在 100 次以上，月平均点击量在 150 次以上，粉丝数量每季度同比增长不少于 10%，全年增长不少于 40%。

（三）安排专人驻场工作

安排一名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熟悉行政工作，具有微信公众号运营经验、版面设计相关工作背景和较高协调沟通和谋划策划能力的工作人员，到省政协驻场工作，并协助做好省政协杂志编辑等有关宣传工作。

（四）其他增值服务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投标单位应依法设立，持有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 投标单位合作意愿强，服务意识好，具备履行合同做好服务所必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及业务能力，可独立承接并做好新闻宣传任务策划、筹备和实施工作，确保新闻宣传工作策划、管理和组织实施顺利开展。

(三) 投标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可开具符合项目内容的海南增值税普通发票。

(四) 投标单位须为近三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和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未被列为社会信用体系黑名单的机构。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及项目特殊要求。

(六) 投标单位需具备自有新媒体平台传播能力，优先选择账号粉丝量在 100 万以上的，以保证宣传力度。

(七)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三、材料递交时间及方式

凡有意参与报价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服务供应商诚信承诺书、企业信用报告、信息安全服务和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单位许可资质、项目方案（须制定整体全面、具体，可行性强的服务保障方案）、执行团队资料、同类项目服务事例、自有新媒体平台传播能力资料（粉丝量相关截图）纸质件，装订成册后（所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同时附报价材料电子光盘 1 张），用信封密封并加盖骑缝章，同时在封面处标注报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电话、传真），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前将报价文件送

至省政协办公厅(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69 号 11 号楼 201 室),
我厅将根据报价材料综合评分, 择优选定。

联系人: 程飞, 联系电话: 0898—31999249

